

证券代码：838860

证券简称：阳光眼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重庆爱瑞阳光眼科医疗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解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6,233,3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28.23%，可转让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

####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是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是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17 年 8 月 15 日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
1	重庆市贤雅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12,000,000	54.35%	4,000,000
2	重庆目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否	4,880,000	22.10%	933,333
3	李马号	是	是	3,000,000	13.59%	750,000
4	尚雅丽	是	是	2,200,000	9.96%	550,000
合计				22,080,000	100.00%	6,233,333

#### 三、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313,333	37.6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900,000	17.66%
	2、个人或基金	-	0.00%
	3、其他法人	9,866,667	44.69%
	4、其他	-	0.00%

	有限售条件 股份合计	13,766,667	62.35%
总股本		22,080,000	100.00%

#### 四、其它情况

（一）在本批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二）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三）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四）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重庆爱瑞阳光眼科医疗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2日